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西安光石正尚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5月21日,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 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西安光 石正尚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临 2019-023 号、2019-031 号公告等。

根据该次股东大会决议精神,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与中航信托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信托")签订了《中航信托•天顺【2019】 88号西安大融城单一资金信托法人保证合同》(以下简称"保证合同"), 该合同项下公司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西安光石正尚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光石正尚")在《中航信托•天顺【2019】88号西安大融 城单一资金信托信托贷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项下对中航信托 负有的支付贷款本息的义务(贷款本金为人民币 8 亿元),保证范围为 光石正尚在主合同项下对中航信托负有的全部债务,保证期间为保证合 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具体以 主合同为准)。

同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 订了《中航信托•天顺【2019】88 号西安大融城单一资金信托信托受益 权远期受让协议》,根据该协议,在满足约定条件的情况下,由公司按 约受让招商银行持有的8亿份信托单位对应的全部信托受益权。

届时,如公司完成前述信托受益权受让的,则前述保证合同自动终止。

特此公告。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2日